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方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对有方科技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 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占比	本年年初至 2020 年 2 月 14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19 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占比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	5.93%	0.72	630.84	0.80%	因业务需要关联人预计采购额增加
	深圳市赛格导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0.44%	0.00	47.84	0.06%	因业务需要关联人预计采购额增加
合计		8,600.00	6.37%	0.72	678.68	0.86%	-

注: 1、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同类业务指销售物联网无线通信产品。

(二)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9 年度预计金额	2019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630.84	关联方实际采购需求低于预计

	深圳市赛格导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47.84	关联方实际采购需求低于预计
合计		5,100.00	678.68	-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3 年 1 月 30 日

法定代表人：喻斌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 63 号梅林万科中心四层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建筑智能化工程、通信系统、安防系统等设计、安装

主要股东：万科物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07,641 万元、净资产 25,323 万元，2019 年度营业收入 101,801 万元、净利润 16,952 万元（未经审计）。

2、深圳市赛格导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9 年 6 月 29 日

法定代表人：张家同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南区市高新技术工业村 T2 栋 B6 厂房

注册资本：6,688.00 万元

主营业务：车联网终端的研发、生产、销售和车联网在线信息服务

主要股东：张家同、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朱杰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数据：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33,818.01 万元、净资产 14,152.79 万元；2018 年度营业收入 28,681.66 万元、净利润 708.21 万元（2019 年数据尚未披露）。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人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认定
1	深圳市万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喻斌任关联人董事兼总经理
2	深圳市赛格导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刘培龙任关联人董事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过往发生的交易能正常实施并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 2020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 2020 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相关关联方销售物联网无线通信模块和物联网无线通信解决方案等，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平、自愿原则，根据具体产品的规格型号以及客户定制需求、市场价格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含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且公司与前述关联方存在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在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在一定时间内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化原则确定，若交易的产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由交易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该等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履行的程序

2020年2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0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创证券认为：

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已发表同意意见，本次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且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在公平的基础上按一般市场规则进行，关联交易遵循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上述有方科技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佳杰



陈 勇

